

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數學領域教學研究

第七次會議紀錄 日期：111/01/06 主席：陳尊明 紀錄：黃宜貞

壹：主席致詞：略

貳：業務報告

一、學期末請宜貞師上傳本學期會議紀錄。

二、請淑明師將寒假補考試題送交教學組。

三、請俊宏師將閱推成果交給憶蘭師。

四、課發會決議如下

(一)七，八年級導師時間-1, 改為本土語言，七年級刪去社團，八年級刪去班會

(二)九年級的本土語言，學校預計開設選修，有意願選修的學生會抽離原班上課（原班仍上正式課程，比照技藝班）

(三)教務處提案，由於七，八年級導師時間已縮減為 1 節，希望九年級比照辦理，並直接提出將這一節彈性分配給數學領域，經由討論及表決後，本案已於課發會通過。

參：臨時動議

領召於課發會中澄清文如下：本土語言彈性課程調整已討定案，但近來聽聞有老師認為數學領域搶了九年級導師一節課，造成老師超班或需配課的情形，本人認為與有悖實情。

故特聲明如下：

1. 本領域未提案要求九年級增加數學彈性時數

2. 調整彈性課程時，本人對減少導師時間持反對立場

3. 課發會決議均需經委員投票表決通過，非各別領域能決定

以上，請各位委員若有碰到老師有此誤解時，能協助說明，感謝大家

肆、散會